**路得記：預備國度的器皿**

士林錫安堂 曹力中牧師2022/12

[《1.天國的種子》 2](#_Toc124424458)

[《2.君王與國度的特質》 6](#_Toc124424459)

[《3.用你的衣襟遮蓋我》 10](#_Toc124424460)

[《4.國度的器皿》 14](#_Toc124424461)

[《5.逾越五旬住棚》 18](#_Toc124424462)

《1.天國的種子》

一．士師秉政（得1:1~5）

1. 當士師秉政時，那是一個以色列國沒有君王統治，沒有百姓大小眼目仰望、許多粉絲欽羨愛慕的焦點，無法在君王登基或結婚之日，吸引許多人觀賞讚嘆的時代。
2. 但那是神自己掌權，作他們的王之時代，以色列人各支派的眼目都仰望耶和華（參亞9:1），或者說應該仰望祂的時代。
3. 但這裡有個家庭，住在有美好屬靈氛圍的小城伯利恆，而且屬於以色列中傑出的猶大支派。這個家庭成員的名字都有特別的意思：以利米勒：我的神是王、拿俄米：我的愉悅（甜美）、瑪倫：有病的、基連：荒廢的、俄珥巴：瞪羚或小鹿或摟著脖子親吻、路得：友誼或美麗。
4. 這些名字是原來就有，或是後來配合其遭遇而被人這麼稱呼，我們就不知道了。
5. 這個家庭應該是家道豐富，一個美滿的家庭。但有一天，環境改變了，遇見那地有飢荒。他們是注意時勢，懂得打算的家庭；他們上網去查，發現隔著約但河的摩押地有糧食，於是賣了田產家業，舉家遷往摩押地，一住就是十年。
6. 頭幾年，這個家庭繼續興旺著，二個兒子分別娶了摩押女子為妻（從這一點似乎可以推測，他們原來不是那麼敬虔），他們可能也慶幸著當年做了正確決定。沒想到這個聰明的家庭，並沒持續得著幸運之神的眷顧（其實是他們走離了掌管命運之神的道路），家中三個男人竟相繼離世，只剩三個女人，而且存款逐漸用罄。
7. 士師秉政，不像君王時代，有中央政府可以責怪，有立法院監督政府，要求對飢荒拿出政策來。所以大家只能自求多福，但這個家庭比別人有辦法，移民到了海外，躲避了飢荒。
8. 但以利米勒似乎忘了，他的名字不就是「神是我的王」嗎？他們應該仰望神的，就是那位在埃及地降災、領他們脫離為奴之家、分開紅海、降嗎哪、與他們立約的耶和華神。

二．糧食之家？

1. 他們在稱為流奶與蜜的應許之地遇見飢荒，不是該求問主是怎麼了嗎？聖經沒提，但我猜想一樣在伯利恆，有些人遇見飢荒，在苦難中不只奮力求存，而且更竭力抓住神、貼近祂、禱告，直到經歷神的拯救。
2. 我想，波阿斯顯然就是這樣的人，所以十年過去之後，他已經是個大富戶。危機使一些人走離神，使另一些人更貼近神，後來成為他人的祝福。我們也可以這麼說，有些人只追求眼前能經營出他們期待的生活水平，但另一些人會去栽種、耕耘，將豐收放在未來。
3. 伯利恆名為糧食之家，可能本來就是有豐盛出產之地。環境雖有飢荒，但有信心的人知道他們仍住在應許之地，活在神的應許當中，所以不需要也不應該挪移本位。希伯來書那些信心英雄，他們的信心多半不是運作在攻城掠地上，而是將眼目專注在神身上，並守住本位，持定在神應許的話語與產業上。
4. 我們屬神的子民，最重要的事不是去尋找食物與水源，在不景氣中找到出路；而是得著智慧和啟示的靈，知道自己在主裡得著什麼、擁有什麼，然後用信心守住。守住本位，不輕易挪移，知道一旦你擁有神，其他一切都會跟著來。就如慕安得烈說的：主，我沒別處可去，我還是要住在你裡面。
5. 「立界限」系列書籍的作者，提到他年輕時追求成為高爾夫職業球員，卻因身體緣故遇見挫敗；後來翻開塵封已久的聖經，看見太6:33，改變了他的一生。外在有缺乏時，總是神的機會引我們進入內在追尋之旅，那才是真實的天路歷程，與亞伯拉罕一般，仰望天上的城。
6. 你生長在某個國家，政局時好時壞，但你可以有個盼望，當你來貼近神、信靠祂、望向祂，你將進入另一個國度，內在的神國，你將成為神寶貝的產業、屬祂的子民。
7. 使你不必再隨世上的風華起落，你裡頭有不能震動的國，無論環境如何擺動，枝子總是連在葡萄樹上，那是昨日、今日、直到永遠不改變的主。你可以守住本位，不必挪移。

三．天國的種子（得1:6~22）

1. 在摩押地家道中落，變得一無所有；又加上聽見神在家鄉伯利恆賜下糧食，使拿俄米起意歸回。其實不是每個人在失敗挫折中，都會做出歸回（悔改）的選擇。
2. 人如果在該守住之處挪移本位，卻堅持要守住離棄神的荒地，留在生病不健全之中；就會像守住瑪倫（sickness）與基連（wasting）的墳墓，然後掙扎求存一般。這是人類離棄神之後，許多人活在世上普遍有的樣式。
3. 但在同樣的情境中，拿俄米心中響起一個召喚；那是她年輕時在應許之地，心中有過的種子。現在神的道、對神的認識，冒出芽來；拿俄米的心如同浪子一般，醒悟過來，對自己說：我為何要留在這裡飢餓著、受著羞辱呢？我要起來，回到父的家中。
4. 數百年來直到今日，我們加入許多前人的行列，在遍地撒上天國永恆的種子，要叫人認識這位創造並掌管萬有、在全地作王掌權的神。
5. 這些種子，有時即刻發芽滋長，有的似乎沒什麼動靜卻是等著合宜的時候才冒出芽來。這就是主所說神國的建立方式，參太13:31~32。
6. 路得記是一篇很美麗的故事，就像童話故事Cinderella（仙履奇緣，或譯灰姑娘）！有些人喜歡寓意解路得記，說她是講到基督與教會，波阿斯預表基督，路得預表原為外邦人的教會，拿俄米表徵聖靈（引路得與波阿斯聯合），至近親屬表徵律法或我們舊有的生命。聽起來蠻有道理的，但因為聖經不曾這麼說，若有人不這麼解釋路得記，我們不要立刻說他是錯了。
7. 路得記還常被用來教導婆媳之間，或關顧窮人等倫理應用。但我們讀聖經應該先讀出它原初（當時當地）的意義，像路得記顯然是要敘述大衛王的家譜與源頭（參得4:18~22），我們藉此來講到神如何建立祂的國度，神使用的是怎樣的器皿，或是神如何預備、塑造國度的器皿等，都是最直接的解經。

四．得救在乎歸回安息

1. 當拿俄米起意歸回時，她的心是柔和謙卑的，以恩慈對待兩個媳婦，為她們著想，釋放她們回娘家。俄珥巴聽從了，她回娘家後可能再嫁了人，有自己的家庭；但路得不願意回去，從她說的話，可能她被婆婆和她的信仰吸引了。
2. 這個拿俄米雖有生命的失敗，但在外邦之地仍是神的見證。婆媳倆人都懂得抓住機會，看重心中冒出的嫩芽，而非只追求成果與場面。她們不是著眼於如何解決經濟問題，或是籌劃著如何東山再起。
3. 她們只是單純地歸回，將心中的意念付諸行動，走回神的道路。而且拿俄米帶著真實憂傷痛悔的心，不怕謙卑地承認自己的失敗，承認是神管教的手在她身上。這是恢復的要件，不要怕承認你的失敗，謙卑下來罷！謙卑下來，你不會失去什麼，只會失去你的驕傲！

《2.君王與國度的特質》

一．化咒詛為祝福（得1:22）

1. 拿俄米與路得回到迦南地，是動手割大麥之時，收割季節之始，也正是逾越節期！那是救恩時期的象徵，預告基督來到的偉大時刻；而耶穌一來，萬事都要改變（And all is changed when Jesus comes to stay）！
2. 逾越節期也是約但河水漲過兩岸之時，就如約書亞領百姓過約但河要進應許美地時一般；看來是不容易過河的時機，卻是當你用信心踏上之時，就會遇見聖靈豐滿的祝福！
3. 拿俄米一家因一點困難就挪移本位，離開應許之地，離開救恩的地位，所以遇見的是咒詛。偏行己路是人類罪惡的總綱，一旦我們自以為聰明，選擇自己的道路，神就放手；我們離開神的道路、神的面，神就無法保守我們不遇見咒詛！如今她們歸回應許之地，而主早已在那裡守候著要恢復給她們的祝福。

二．神聖攝理與介入（得2:1~3）

1. 她們歸回時正是逾越節期，似乎有屬靈的含意；而那是收割季節之始，則可以看見神攝理的手介入（God’s Providence & Intervention），使路得能拾取麥穗，她和婆婆能得糧食度日。
2. 在神的攝理之下，路得發現她有找到食物的機會，加上神的律法中規定，人收割禾稼不要割得太周全，要留田角或是掉落地的穗子，給孤兒寡婦、寄居的窮人。
3. 神將自然律放在世界上，又賜下祂的道做為人生活的法則，再加上祂有時超自然的介入，組成了我們人生的環境；這對基督徒或非基督徒皆然，只是非基督徒通常只留心自然律。
4. 神的攝理與介入在這裡又多做了一點事，當時伯利恆許多人家都在收割、打穀、曬穀，路得應該不認識他們任何人，但她卻「恰巧」來到波阿斯的田裡！她遇見的是一個「對的人」，這個「恰巧」將發展出一個美麗的故事，並帶向一個偉大的結局，君王將從此而出。
5. 一旦我們像拿俄米一般，帶著路得做了對的事，回歸到合神心意的道路中時，你將看見神開始動起來，神聖的介入將使自然律、律法條例都被聚攏來，為我們效力。
6. 當人遇見挫折、苦難、惡劣的環境時，下焉者會怨天尤人，質問神為何這樣待他；上焉者則會得著一個張力，認真追求要解決問題。如果這樣有需要的人來找我諮商協談，我總是會教導他回到根源，歸回神的旨意，開始做對的事。
7. 而今天神的旨意是內在的道路，像追求聖潔、不要為明天憂慮、不發怨言、常常喜樂、常感謝讚美、不批評論斷等等；也包括開始過一種親近神的生活，常花時間來默觀，參加聚會等等，將渴慕神當成生命的首要。

三．趁時而做

1. 拿俄米的悔改歸回是完全的，她不只是身體回到應許之地（不只是參加聚會），而且將神的道放在心上。她看見家鄉大夥兒都在忙著收割，很可能想到律法中關於收割的條例，知道窮百姓被允許到人家田裡拾取麥穗（參利23:22），她也願意承認自己現在是窮人。
2. 我猜想她會跟路得談到這個，加上路得並不閒懶在家，而是會去觀察、尋求，所以會主動去做這件事，並願意付上可能被驅趕的羞辱之代價。先知多次指出摩押人極其驕傲，但路得卻是個謙卑的摩押女子。
3. 拿俄米給了她印證，允許她這麼做；我想她們都相信既然神有這樣的律例，一定也有人會遵行這條例的。神的介入、感動，加上人能趁時而做，波阿斯與路得就這樣相遇了。至終她們將一起建立一個家庭，大約一百多年後大衛王將生在其間，再過一千年，基督也將生在這個家族裡，波阿斯與路得的名字都將出現在基督的家譜中，他們都是預備建立神國度的器皿。

四．波阿斯（得2:4~16）

1. 波阿斯與僕人的對話，顯明他平常就以敬虔建立他的家，而且是以恩慈待人的那種真實的敬虔（參雅1:26~27）。
2. 波阿斯在伯利恆應該是受眾人尊重的大富戶，但他並沒有表現得高高在上，活在眾星拱月、恭維奉承中，而是以恩慈為他的生命招牌，像神一樣（參出33:18~19）。居高位不該以發號施令甚至作威作福來定義，而是以恩慈來定義。
3. 波阿斯應該比路得年紀大不少，稱她女兒並不過分；另一方面也是因為他位高，是更富有的一邊。但他並不看路得是下人，是卑賤的，而是看她像自己的孩子。保羅、彼得、主耶穌都是這樣，不看自己是大師、是領袖，而是以為父的心對待人。
4. 波阿斯所做的是合乎利未記23:22的條例，那正是在論五旬節、收割季節的律例。但波阿斯做的超過律法所規定，他有登山寶訓的精神，行出的是天國的樣式。
5. 波阿斯與路得的對話，二人都表現出謙和、恩慈、尊敬、感恩。波阿斯顯然是常注意周遭環境的人，而且會記得那些美好的資訊，像腓4:8說的一般。你聽八卦、傳八卦，是否傾向於那些美好的，並因此留心如何能對人有幫助呢？
6. 讓我們像波阿斯一樣，不只注意那些亮麗、有名位、出現在媒體的人，也注意那些遭難、卑微、貧窮的人。而且我相信波阿斯在聽到關於拿俄米與路得的八卦時，內心已經有同情、恩慈的意念，而沒有隨別人批評以利米勒一家的失敗：哼！以前很屌，移民美國，現在不再拉風了齁！
7. 我們平常就要注意，讓自己的心思意念往美好的方向走，因為那是尊貴的，是君尊生命的特質，是神國的根基。大衛就很看重他的心思意念，參詩19:14、139:23~24，他成為合神心意的君王。基督受膏君也是如此，參賽42:1~4。

五．君王與國度的特質（得2:17~23）

1. 波阿斯讓路得用他的器具打麥穗，可能還有他的僕人來幫助；他向路得顯出的愛心，比該做的還多做一些。這是很好的習慣，給人好處之後，沒有帶著這樣的態度：我已經對他這麼好了，他還要怎樣！當然蒙受恩惠的這一方，應該要覺得自己並不配得，對方並不需要給他這些，何況還是恩上加恩的給。
2. 波阿斯與路得就是各自很精彩、很寶貴地扮演了這樣的角色，活出天國子民的樣式來。路得與拿俄米，這一對媳婦與婆婆，也是這樣彼此相對待。
3. 拿俄米一聽路得提到波阿斯，可能就立刻想到律法中關於至近親屬為兄弟贖產業的條例，一個期望浮現在她心裡；第三章裡她要路得去做的事，有可能這時已經進入她的腦海裡。但她沒多說什麼，也還沒開始有何行動，她還要等候、觀察，確認波阿斯的心。我們也要這樣學習等候。
4. 林肯說：「當我預備著要跟某個人論理時，我花三分之一的時間思想我自己，以及我要跟他說的話；三分之二的時間則用來思想對方，和他可能會說的話。」太急促說話，可能會錯過許多有智慧的思想與行動。
5. 尼希米返回應許之地要修建城牆時，也是先讓他心裡的思想多繞一陣子而漸漸成熟；同一時間，神也在別人心裡孕育著，讓環境也漸趨成熟。所以當他開始說話時，就帶來果效；當他行動時，充滿了智慧與能力。拿俄米亦是如此，這也是君王、國度的特質。

《3.用你的衣襟遮蓋我》

一．拿俄米與神的攝理（得2:19~20）

1. 我猜想拿俄米應該熟悉他丈夫的家族，哪幾位是可以來贖回他們的地，而且有義務娶兄弟的寡婦；她甚至可能知道這些人裡頭，哪一位是最善良、有恩慈，會將此事做得最好。
2. 但她並沒一起頭就計劃好，交待路得要找到哪一家的禾田，去那裡拾穗；她乃是放手，交在神的攝理與介入中，而神也沒有讓她失望，將路得直直地帶到最合適的那一位之禾田。
3. 我的牧師榮教士也曾這樣待我，當初她跟我們提到去羅東建立教會時，其實心目中知道那裡有跟她接觸過的人，但她完全沒提此事；我想一方面她注意教會倫理，那些人都已經有自己的教會；另一方面她像拿俄米一樣，交在神的攝理中。後來她看神讓我們接觸到那些人，心中應該很高興，但仍然從不提此事，她去世後才有人跟我們說。

二．至近的親屬（利25:25、申25:5~10）

1. 路得記的甜美故事，源自律法中一個很特別的條例。神一向都眷顧弱勢，丈夫去世的年輕貧窮寡婦，在那個時代有可能命運悲慘；但神定了一個律例，要求死者的近親中，特別是兄弟，有責任贖回他們賣掉的地；如果死者無子，甚至他的兄弟要娶其寡妻為他留後。
2. 律法中就用「救贖」（מִֽגֹּאֲלֵ֖נוּ、גָּאַל）一字，來稱呼這位帶來救贖的至近親屬，拼成gaal，讀音gaw-al'，英文譯成kinsman；以致以色列人對「救贖」的了解，就成為「像至近親屬所做的一般」。
3. 但律法並未將它訂為絕對條例，也不會強制執行；若有人該做此事卻不願意做，自有處理的方式。顯然神希望執行此救贖的至近親屬，是甘心樂意做的；就像基督正是這樣甘心樂意來取了人的肉身，並走上十字架之路，成全流血的救贖。
4. 所以有人喜歡寓意解路得記，將路得說成外邦教會，波阿斯是基督，也是很能了解的。

三．趁時而作（得3:1~13）

1. 拿俄米懂得放手，沒讓自己的手插入其中，鑽營著去成全律法中的應許。這正是救恩的核心精義之一，人不是因律法的要求而行全神的旨意，而是讓基督在我們裡面，來行出神喜悅的事（參來13:20~21）。
2. 但現在她看見神的手在其間，安排路得「恰巧」去到她心目中的人選波阿斯的田裡，而波阿斯又那麼釋出善意，且所做的超過律法所規範的。拿俄米得著了這些「兆頭」，她不需要先知的教導，就曉得要趁時而作（參撒上10:7，掃羅藉此踏出作王之途）。
3. 神做了超凡的事，波阿斯的慈善也表現出積極的行動，所以拿俄米也不怕做出不符常理的激進行為，教導她的媳婦去進行一場充滿風險的夜間行動！
4. 路得將要去做的事，有可能會敗壞她的名節；雖然沒有到一千年後她的一個後裔，將要冒的險那麼自古未有的地步，在她的時代卻也已經是很不可思議，可能會引起很大爭論了。
5. 我們不要常常那麼激進，神喜歡我們做個溫和、謹慎小心的人；就是世界上的事，激進也常只帶來短期的成功。這世界許多有長遠成就的人，常都是腳踏實地、謹慎小心的人；但當時機臨到時，他們也都懂得趁時而做，甚至激進地radically踏出別人無法預料的勇敢步伐。
6. 拿俄米也是如此，這是預備國度的器皿會有的特色。而路得的柔順，則像一千年後的馬利亞一般，都將成為為神帶來一個偉大國度的發端。
7. 路得的柔順，並非表現成溫吞不積極，或是懦弱退縮；記得嗎？她回到伯利恆，是她從未到過的異鄉，安頓了一下之後，就主動表示要去禾田拾穗。她絕非懶惰、消極的人。
8. 但她仍是溫良柔順的，那正是上頭來之智慧的特質之一（參雅3:17），是一種溫柔的智慧，智慧的溫柔。

四．用你的衣襟遮蓋我

1. 波阿斯的反應，讓我們看出他是個穩重的人，雖然突然驚醒，發現腳下有個女子，使他非常詫異，但他並未驚呼，也很快做出很有恩慈的回應。
2. 聽他對路得說的話，有可能他已經有一些年紀了；不知是他一直未婚，還是喪偶，或是那時代人可以多妻，否則他如何能娶路得為妻呢？
3. 波阿斯稱讚路得，沒有像一般年輕女子追尋年輕男子，來進入浪漫的婚姻裡；卻順服婆婆的話，也樂意照律法的規矩來行。如果波阿斯是已經有妻小的人，路得進他的家，有可能並無法擁有女主人的權柄；但路得只求得著波阿斯的遮蓋，能進入他家中就心滿意足了。
4. 波阿斯因此說她是個眾所周知的賢德女子，「賢德」一字在原文裡有力量、富有、勇敢之意；箴言31:10「才德」的婦人，用的是同一個字；去讀那段經文（箴31:10-31），大概就能知道路得是怎樣一個人；說不定所羅門（利慕伊勒王？）寫這段話時，心裡想到的就是他這位高祖母呢。

五．六簸箕大麥（得3:14~18）

1. 我們再一次看到波阿斯是如何恩慈、體貼，他顯然習慣於站在別人地位上思考事情，對身旁的人有一種尊重；他細心地囑咐人（可能當時身旁有他的僕人），不要外傳他們所看見的事，免得招人誤會而破壞路得的名節。
2. 當他送路得離去時，不忘給她更多恩惠，撮了六簸箕大麥，讓她扛在肩上帶回家。波阿斯自己很富裕，但會顧念窮人的環境，知道對他們而言，晚一些給食物（或工資）就可能使他們挨餓；他也想讓路得安心，不致回去的路上一直猜疑著她是不是做了不合宜的事，所以送了她一份禮物，讓她帶著溫暖、安定的心回去。
3. 波阿斯給路得這份厚禮，就像聘禮一樣，拿俄米可能也是因為看到這個，心裡篤定知道波阿斯一定會好好處理這件事，不會像我們向高位的人求一件事，不知他會不會答應一般。有時一個小禮物，可以帶給人很多祝福呢。

六．安坐等候

1. 拿俄米看著那六簸箕大麥，瞭然於心，知道她對波阿斯的認識是沒有錯的，所以她叫路得寬心。她現在無法再去拾取麥穗（收割季節已結束），但她不需要擔心，只管安坐等候，因為現在換波阿斯來做事了。
2. 波阿斯對路得顯出愛心，非常照顧她，但並沒因此忘記要將事情做得合法、合倫理；他熟悉律法的規範，也知道他不是至近親屬中的第一優先順序。而且他不拖延，很積極地答應路得次日就會去辦這事。
3. 一面是認識了對方的心，所以懂得安坐等候；另一面是帶著慈愛與信實，誠信、殷勤地來成就他的應許。當我們追求主時，若能跟主之間有這樣的認識與心情，是多麼美好啊！

《4.國度的器皿》

一．明早（得4:1~8、3:13）

1. 波阿斯在路得來找他，那個關鍵性的夜間，回應路得說「明早」他將辦好此事，找到那至近親屬或是他自己以至近親屬的身份，來贖回以利米勒一家的產業，並娶路得為妻。
2. 他用的字眼是指一天之始、黎明、日出之時，所以波阿斯有可能次日一大早就開始辦理此事。早起常是積極殷勤、高效率人士的好習慣。波阿斯不是拖延的人，
3. 我沒有看過一個做事拖拖拉拉的人，能常常將事情做得成功，討人喜歡，因此整個生活變得更快樂的。當然做事要分辨優先次序，但該做的事就不要拖延；做事不拖延的人，會像房間清理得整齊清潔，我們的心也隨著神清氣爽（當然不要太晚睡），做什麼事都有精神，事情的發生也會更平順，生活會過得更自在愉快。

二．至近的親屬

1. 波阿斯知道有另一位至近親屬是比他優先的，是做此救贖的第一順位。我猜想波阿斯心裡很想由自己來做此事，說不定他已愛上路得，但他沒有為自己籌謀，而是服在環境之下。
2. 你在職場上可能常有機會遇見類似的事，當留心不要為了追求你內心的想望，達成你心中的目標，就忽略了要做得合法也合倫理。我教導神學生說，做教會事工要按這優先順序：首先要合法，其次要合理，再其次才是合情。
3. 若先重情份，卻不合理也不合法，那麼你合這人的情，很可能不合另一人的情；當不合其情者不滿時，你找不到能站穩的地方。
4. 若先重合法，在外邦人中無可批評非議之處；其次再求合理，在教會會友同工間使人覺得合宜，之後在法理之中儘量合情；即使會遇見不合其情者，但你站得住，有堅固台可守。因為合法又合理，良心無虧，也通常會得多數會眾的支持，至少會有上帝作盾牌，教會事工才得以和諧順暢進行。
5. 波阿斯平靜地照規矩來做，神就隨其後加上祂的攝理，這裡再一次說「恰巧」，波阿斯不用花時間去找他，那時也沒電話或網路，能方便通知他，而那位至近親屬自己走來經過那裡！
6. 波阿斯開始引用聖經律法的條例，說明至近的親屬應該替兄弟贖回他的地，也說出他們的順位（參利25:25、申25:5~10）。那位第一順位的親屬立時回應說：「我肯贖。」我不知道波阿斯心中是否突地跳了一下，但他沒動聲色，鎮定地提出另一項責任。
7. 這次那位至近親屬不願意了，可能他已有妻小，不願意財產因此分給外人。我想他不知道，路得一旦進他家門，一定會為他帶來更多財富，像箴言31章那位才德女子一般，他不會吃虧的。
8. 但他不願意，並將鞋脫下來。原來應該是死者之妻去脫他的鞋來羞辱他的，但可能後來演成一個習俗，他本人用脫鞋來表示他的意願。我想波阿斯到這時才放下心來，知道他將得著心所想望的了。

三．基督與教會（得4:9~12）

1. 喜歡寓意解經的人，將這第一順位的至近親屬比為律法，而我們原來是歸給律法（也包括倫理與良心）的，欠著行全律法的債；但律法無法真實為我們帶來救恩與生命，所以律法放手了，讓真實的救贖主耶穌基督，接手來盡救贖與聯合的責任；參羅3:21、7:1~4。祂還清債務，買贖我們，而這裡「至近親屬」一詞原文即「買贖」之意！
2. 很可能波阿斯跟拿俄米是同一輩的，以利米勒是他的兄弟或是堂兄弟。所以按律法他該娶的人是拿俄米，但一方面拿俄米年事已高，也不容易再生兒子；另一方面，拿俄米早有意將這權利讓給她的媳婦，而路得也沒嫌波阿斯的年紀。
3. 在波阿斯這一面，他選定了路得這位賢德女子為妻室，願意將他的財富與路得分享，並得著眾人的祝福。這確實都像基督對待我們的方式。而且這裡有神的手與安排、介入與攝理，有人的選擇以及持守，加上這些人物美好尊貴的品格，國度的器皿將由這裡而出。

四．大衛王的譜系源頭（得4:13~22）

1. 就某些人寓意解的說法，拿俄米就如同聖靈，自始至終在暗中安排、運作這一切，將外邦女子路得引進波阿斯面前，引進神的家。現在她在一旁，看見事情一一成就，看見路得如何蒙波阿斯救贖，並與波阿斯聯合，拿俄米就充滿了喜樂！
2. 波阿斯與路得生的孩子也抱在拿俄米懷中，就如同我們在基督裡結出的果子，都是在聖靈的覆孵、孕育、栽培裡成長。
3. 君王尊貴的生命與品格，將繼續在這個家族裡，一代又一代地孕育栽培，直到四代之後結出了最甜美、最豐碩、最榮耀的果子，就是以色列第二任君王大衛。

五．神的君王之統緒

1. 中國人注意「王氣」、風水，留意祖墳是否有帝王或富貴之氣勢。這些奇門盾甲的東西有它的道理，但神不要我們碰這些（因為常與邪靈交會）；但更源頭、更恆久的，是內在的品質。
2. 聖經記述大衛王，是從《路得記》開始的。提到大衛的家譜，我們可以找到大衛的父親、祖父、曾祖父、曾曾祖父，甚至曾祖母、曾曾祖母是誰呢！這個故事的主角，波阿斯與路得，正是大衛的曾祖父母。
3. 但它不只是要記述這個，也是要說出大衛是出自怎樣的源頭，他傳承過什麼產業。《路得記》中的人物有許多方面說出神的君王應該是怎樣的，更多注意的不是才幹能力，或是聰明智慧，或是成功的技巧；它著重的是內在的品質，與生命的態度內涵。
4. 歷史不斷地說明，神的國、神所悅納的常不是在那大場面中，在那些有名望的人身上。就像路得記中這些平凡的人物，卻被神註定要來引出神榮耀的國度來。大衛的王統出自其中，神的君王總是出自平凡。
5. 萊比錫Leipzig1722年接受巴哈申請，任命他為cantor合唱指揮時，說：「既然找不到最好的，只好將就著用這第二流的。」他在那裡待到1750去世。
6. 這個鄉間純樸善良的波阿斯，娶了摩押籍的寡婦路得，生了一個兒子俄備得，到了第四代，伯利恆小村莊一個小男孩卻要成為偉大的君王大衛，最後還要引出萬王之王基督來！
7. 伯利恆是聖誕節奇妙故事發生的地方，但如果我們沒有成為謙卑，成為微小，可能永遠無法明白聖誕節的真義。我們今天所處時代，有許多大場面、許多吸引人的事物說法，但我們必須留意的是那些看起來很小卻是紮實的事。
8. 路得記給我們看見，大衛這樣的人是如何產生的，大衛的王統出自怎樣的質素。

《5.逾越五旬住棚》

一．逾越節（得1:22、2:23、3:18、4:21）

1. 路得記每一章最後一節都很有意思（當然章節是後來的人編的）。四章21節是大衛的家譜，也是路得記寫成的主旨之一。
2. 這家譜包含了一些舊約聖經中最有意思的故事，像喇合與路得。這兩人列在大衛以致基督家譜中，表明福音也要臨到不配的罪人，和生在咒詛中、與基督無分無關的人，使他們不但能得救，還能進入神的家，進入君王的統緒中！
3. 而本書前三章的末節，剛好和神在律法中給以色列的三大節期相關（或是引起我們聯想），可用來說明福音的偉大內容。
4. 也就是神如何救贖落在咒詛中的人，並將他們帶進祂的豐盛，也帶進完滿的安息。這也是作王的意義。你不用再懼怕會作錯事，像納尼亞傳奇的《最後之戰》，孩子們進入天堂時，看見生命樹上引人垂涎的果子；大哥彼得跟他們說，我知道你們在想什麼，但我覺得我們已經來到一個地方，做什麼都不會有錯。
5. 在迦南地，收割大麥是收割季節之始，也就是陽曆三、四月間的逾越節期。逾越節是神拯救祂百姓脫離埃及鐵爐時，給他們設立的節期，是以色列聖曆的正月（亞筆月、尼散月）14日，共八天，到21日。其中第二天是安息日，安息日的次日要獻上初熟的禾捆，稱初熟節。
6. 在神聖的攝理下，基督正是在逾越節當天被釘十字架，成為真實的逾越節羊羔，第二天是安息日，安息日的次日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！今天我們基督徒稱初熟節為復活節。
7. 當人願意謙卑下來，承認自己的罪，並悔改轉向神，經歷逾越節的救恩，走上救恩之路時，主也會安排一切，叫萬事互相效力，使你悲哀的日子完畢了，像拿俄米所經歷的一般。

二．五旬節（得2:23）

1. 五旬節是在逾越節後約50天時，是收割季節的結束（收割五穀，最後收割的可能是小麥，之後準備栽種葡萄）。五旬節是個歡樂的日子！神安排門徒在五旬節那天第一次領受聖靈澆灌，來表明屬靈經歷的另一階段：得救後，經過一段時間的追求，現在要來經歷祂豐盛的喜樂平安，以及祂榮耀的同在。要在祂的豐滿與榮光中，遇見主自己！
2. 在這50天中，路得的生活與追求並不很舒服，她每天去拾穗。每個人追求聖靈充滿的經歷不同，有些人似乎沒怎樣追求卻很快得著，有些人甚至一得救就被聖靈充滿，但另有些人卻追求一些年日才得著。
3. 可是無論哪一種情形，你不可空想聖靈充滿的祝福，你必需殷勤。「懶惰人羨慕卻無所得，殷勤人必得豐裕。…不勞而得之財必然消耗，勤勞積蓄的必見加增！」（箴言13:4、11）你也不可只有聚會時到前面追求，乃要像路得一樣，在追求過程中學習拾穗，包括：
4. 好好參加聚會，不隨便錯過聚會。如果路得沒有每天來拾穗，來一天中斷兩三天的，我想波阿斯一定不會對她留下深刻印象，也不會認定她是賢德女子。
5. 在平常生活中繼續追求，用時間等候主，開始時有可能似乎你得著的並不多，但你若殷勤尋求主，至終要被帶入神的豐盛與安息中。
6. 在生活中學習遵行主的命令，像常常喜樂、凡事謝恩、不批評論斷、不為明天憂慮等。
7. 讀聖經，讀屬靈書刊等。今天網路上雖然常會流傳一些有名講員的信息，但我覺得一些古典屬靈書刊，將真理講得更全備（祈禱出來的能力、主工人的性格、與主合一等）。路得雖然是零碎拾穗，但她拾穗的地方可是一大片禾田，有取之不盡的麥穗能拾取。

三．住棚節（得三18）

1. 你若殷勤拾穗，也會像路得一樣滿得恩典憐憫。主不會叱喝你，不會嘲笑你，不會嫌你麻煩，不會嫌你進步太慢；祂會不時額外抽出一些麥穗，使你拾取得更多，用稱讚的笑容看你拾取，不時點頭微笑。今天有些神兒女捨去純樸紮實的古道，只想速成的經歷；但得著的快，可能失去的也快，而且所得著的可能是膚淺的。
2. 五旬節又叫七七節，因為是七個七天。七天代表了完全的數字，拾穗的日子是辛苦的，你會翹首以望得安舒的日子。你殷勤拾穗，等了七天，以為可以得著了，但還沒有；再等七天，還是沒有；要等到何時呢？七天又七天，你不要灰心，直到七個七天，讓神在你身上作得完全。
3. 終會有一日像當初一般：「五旬節到了！」聖靈從天而降！主看見你沒有挪移本位，仍忠心拾穗，沒有灰心，沒有怠惰，祂必賞賜你。現在聖靈要將你帶入更大的安息與豐盛中，叫你與基督聯合。波阿斯給路得六簸箕大麥，可能比她50天來所拾取的總合更多！
4. 我將它看成如同聘禮，拿俄米可能也是這樣看的，所以一見就知道這事必成！神賜下聖靈給我們也如同聘禮，是得基業的憑據，叫我們預嚐天恩滋味，我們藉此進到神家中，得享兒子名分，作新婦、作君王。
5. 我們只管安坐等候，那些拾穗的日子所做的事，現在還做，我們會繼續追求著。慕安得烈說，五旬節前的禱告、遵行神的道、追求，都是在學習五旬節後要繼續做的事。
6. 路得成為波阿斯的妻子後，會殷勤做家事，說不定還是會到禾場幫忙；但比較不覺得辛苦了，事實上是甘甜的，且滿有盼望！我們是在安息中追求，因為不再是雇工，而是家裡的人，是經營自己的產業，收藏的麥子是自己的。這也是作王的意義。
7. 住棚節又稱收藏節，收成五穀、打好麥子、曬了穀，最後收藏在倉裡，神百姓可以進入安息，有豐富的資源過冬。當主再來時，將是完滿的住棚節，完滿的安息、豐盛、榮耀，與主面對面、完全的聯合，那是羔羊婚筵的日子，是加冕的日子。今天我們回轉得救經過逾越節，拾穗到五旬節，並在聖靈豐滿中等候主的再臨。

四．委身成新婦

1. 路得的委身，領她一步一步走向神的救恩，以及神為她預備的美好福份中，就是進入神的家，且與波阿斯聯合！我們也是藉著委身，得與基督真實的聯合，成為祂的新婦。（參詩45:10~11）
2. 多年後，出身這個家庭的大衛，也是一個委身的人，他委身在對神的敬畏而不是現實的利害關係，委身在原則中而不是成功的目標，委身在環境而不是追求高昇卓越。那是神的君王的質素。
3. 一個不委身的人，勢必逐漸學會用心機甚至權術；但一個委身的人會很單純，他不需要花時間去追求利益與福氣，這些會找上他。像路得跟隨婆婆回到應許之地時，就發生了好幾個「恰好」與「幸虧」。委身的人至終要看見萬事互相為其效力。
4. 這不是說我們應當宿命式地、無所謂地過生活，但當我們柔順委身時，就更容易分辨主的聲音，知道該如何趁時而作。
5. 這樣的人就不會喜歡發怨言，無論是逆境或順境，困苦或歡愉之時，都會緊抓住主，親近祂，遵行祂的旨意，隨處拾取主所「遺落」或是刻意放在那裡的恩惠。這樣，如同大衛源頭出自墮落的士師時代，即使是曠野般的環境，至終會將我們帶入安息美地，使我們進入神君王的統緒中，與祂一同作王。